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4月28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建设东路348号泓鑫桃林6号楼21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的方式。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主持人：董事长罗订坤先生

五、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2025年年度股东会开始。

（二）董事会秘书宣布股东会纪律。

（三）主持人宣布现场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情况。

（四）董事会秘书宣布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股东对本次股东会议案讨论、提问和咨询并审议。

（六）推选监票人、计票人，征询现场股东意见。如无异议，宣布进入下一程序，如有异议，请股东提出。多数股东通过后执行以下程序。

（七）股东及股东代表对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投票表决。

（八）计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情况。

（九）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通过交易所系统统计网络投票的最终结果。

（十一）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十二）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三）出席董事对本次股东会会议记录进行确认签字。

（十四）主持人宣布本次年度股东会结束。

议案一：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控制度作为履职基准，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落实执行各项重大决策，调整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制定公司短期发展目标、明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确保了董事会有序、规范运行，引领公司稳健、创新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从 2025 年度的运作情况、2025 年度经营情况回顾以及 2026 年度工作目标三方面做了详细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二：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80,414,231.02 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65,308.35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296,898,856.57 元。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且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及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三：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议案四：

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希波先生、独立董事王妮女士分别向公司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两位独立董事在本年度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为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独立、积极的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希波）、《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妮）。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5年度薪酬确认

2025年度，公司根据《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及《第八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税前年度报酬标准》《第九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税前年度报酬标准》的规定，综合考虑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有效履职能力及承担的经济责任等因素，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向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独立董事薪酬以固定津贴形式按月度发放。

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罗订坤	董事长兼总经理	79.24
孙永志	副董事长	46.79
郭志强	董事	47.35
刘希波	独立董事	6.00
王妮	独立董事	6.00
赵德华	副总经理	28.78
李志东	副总经理	31.78
陈克忠	副总经理	29.20
袁瑜	副总经理	26.64
李爱川	副总经理	61.63
童凯	副总经理	28.83
戴兴华	财务总监	34.69
杨波	董事会秘书	22.25
合计		449.19

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以《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第九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税前年度报酬标准》为依据，将结合董事、高管 2026 年度的履职情况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董事、高管 2026 年度薪酬，薪酬范围不超过如下标准：

董事税前年度薪酬标准为：董事长为人民币 40 万元至 100 万元；副董事长为人民币 40 万元至 80 万元；董事为人民币 30 万元至 60 万元；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6 万元/年（固定）。

高级管理人员税前年度薪酬标准为：总经理为人民币 40 万元至 100 万元，副总经理为人民币 20 万元至 60 万元，财务总监为人民币 30 万元至 60 万元，董事会秘书为人民币 20 万元至 4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担任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公司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确定审计报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议案七: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新《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制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旨在进一步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完善激励约束与薪酬分配机制,激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续服务公司发展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增强公司创新发展能力与治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高质量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